



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教学改革试点与推广教材

吸毒行为矫治

王新兰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教学改革试点与推广教材 | 总主编 金川

吸毒行为矫治

王新兰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武汉

内容简介

本书是以强制隔离戒毒场所一线管教民警工作岗位需要了解与熟知的毒品的知识与戒毒康复的专业知识为依据,选择和安排了有关毒品的基础知识、成瘾的基本理论、吸毒人员的生理、心理特征、吸毒原因分析、戒毒治疗与康复、我国戒毒体制的变迁以及心理技能训练项目等内容,引导学生不断充实戒毒专业知识的储备,优化知识结构,提高学习能力,从而使其戒毒专业知识方面的素质不断提高,以适应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新要求。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吸毒行为矫治/王新兰编著. —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12.8
ISBN 978-7-5609-8223-6

I. ①吸… II. ①王… III. ①戒毒-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C913.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68342号

吸毒行为矫治

王新兰 编著

策划编辑:王京图

责任编辑:肖越

封面设计:傅瑞学

责任校对:九万里文字工作室

责任监印:周治超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汉喻家山 邮编:430074 电话:(027) 87557437

录排:北京星河博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华中科技大学印刷厂

开本:710mm×1000mm 1/16

印张:15.5

字数:279千字

版次:2012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价:32.00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400-6679-118,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总 序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已进入了一个以内涵式发展为主要特征的新的发展时期。高等法律职业教育作为高等职业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正经历着一个不断探索、不断创新、不断发展的过程。

2004年10月，教育部颁布《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将法律类专业作为一大独立的专业门类，正式确立了高等法律职业教育在我国高等职业教育中的重要地位。2005年12月，受教育部委托，司法部牵头组建了全国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大力推进高等法律职业教育的发展。

为了进一步推动和深化高等法律职业教育的改革，促进我国高等法律职业教育的类型转型、质量提升和协调发展，全国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于2007年6月，确定浙江警官职业学院为全国高等法律职业教育改革试点与推广单位，要求该校不断深化法律类专业教育教学改革，勇于创新并及时总结经验，在全国高职法律教育中发挥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为了更好地满足政法系统和社会其他行业部门对高等法律职业人才的需求，适应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教育教学改革的需要，该校经过反复调研、论证、修改，根据重新确定的法律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及其培养模式要求，以先进的课程开发理念为指导，联合有关高职院校，组织授课教师和相关行业专家，合作共同编写了“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教学改革试点与推广教材”。这批教材紧密联系与各专业相对应的一线职业岗位（群）之任职要求（标准）及工作过程，对教学内容进行了全新的整合，即从预设职业岗位（群）之就业者的学习主体需求视角，以所应完成的主要任务及所需具备的工作能力要求来取舍所需学习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实践操作技能，并尽量按照工作过程或执法工作环节及其工作流程，以典型案件、执法项目、技术应用项目、工程项目、管理现场等为载体，重新构建各课程学习内容、设计相关学习情境、安排相应教学进程，突出培养学生一线职业岗位所必需的应用能力，体现了课程学习的理论必需性、职业针对性和实践操作性要求。

这批教材无论是形式还是内容，都以崭新的面目呈现在大家面前，它在不同层面上代表了我国高等法律职业教育教材改革的最新成果，也从一个角度集中反映了当前我国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教学模式及其教材建设改革的新趋势。我们深知，我国高等法律职业教育举办的时间不长，可资借鉴的经验和成果还不多，教育教学改革任务艰巨；我们深信，任

吸毒行为矫治

何一项改革都是一种探索、一种担当、一种奉献，改革的成果值得我们大家去珍惜和分享；我们期待，会有越来越多的院校能选用这批教材，在使用中及时提出建议和意见，同时也能借鉴并继续深化各院校的教育教学改革，在教材建设等方面不断取得新的突破、获得新的成果、作出新的贡献。

全国高职高专教育法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08年9月

前 言

《吸毒行为矫治》是本校基于在劳教所与强制隔离戒毒所工作的人民警察面对越来越多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需求，通过掌握有关毒品的基础知识、成瘾的基本理论、临床应用的戒毒技术、我国戒毒体制的变迁等相关内容来更新知识、转变观念，并对吸毒人员的生理变化、行为表现、心理特征有一个客观的认识和评价，能够正确地理解、判断、识别和预测戒毒人员日常生活中多发和常发的错与非错的各种行为，从而提高在强制隔离戒毒和社区戒毒管理、教育工作中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适应劳动教养向强制隔离戒毒转型发展而开发、建设的课程。因此，《吸毒行为矫治》是行政执行专业的基础课程和社区矫正专业的必修课程。

该课程建设团队在对强制隔离戒毒管教民警工作岗位分析的基础上，针对岗位所需的与生理学、医学、药学、心理学、法学、社会学等学科相关知识和内容进行筛选、整合、序化、形成了课程的内容体系，并在此基础上编写形成了该教材，旨在为行政执行专业以及相关专业的学生学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社区戒毒管理等专业的核心课程提供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技术支撑。该教材也可以作为从事劳教与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人民警察在职培训和业务自学之用。

该教材分为基础知识篇、戒毒治疗与康复篇以及心理技能训练项目篇三大部分。基础知识篇由相关医学及药理学基础知识、毒品、成瘾、吸毒行为与吸毒人员和吸毒原因五部分组成；戒毒治疗与康复篇由戒毒、脱毒治疗、心理康复治疗 and 复吸四部分组成；心理技能训练项目篇由自我放松训练、积极情绪训练、人生增值训练和生活技能训练四部分组成。

该教材主要由浙江警官职业学院副教授王新兰整体设计并完成部分编写；浙江警官职业学院教授马立骥完成心理技能训练项目篇的编写；浙江警官职业学院讲师贾东明帮助收集和整理编写材料，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迄今为止，戒毒仍然是世界性的难题，其中吸毒预防、戒断毒瘾、防止复吸帮助戒毒者回归社会一直都是禁吸戒毒研究的重点和难点，而且这些内容又涉及生理学、医学、药学、心理学、法学、社会学和管理学等多学科领域，并且专业性很强，因此，我们在课程建设、课程内容选择和教材编写中，遇到了很大的困难和挑战，现在虽然经过大家的努力撰写形成了本书，但是却感觉远远没有达到尽人如意的境界，加上编写人员的水平

吸毒行为矫治

所限，书中难免存在不少缺点和不足，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便再版时加以改正。

编者
2012年4月

目 录

上篇 基础知识篇

单元一 相关医学及药理学基础知识	3
第一节 认识人体的系统	3
第二节 认识神经系统	5
第三节 药理学基础知识	8
单元二 毒品	14
第一节 毒品概述	14
第二节 毒品诸种及其药理毒理作用	22
第三节 毒品与艾滋病	42
单元三 成瘾	49
第一节 成瘾概述	49
第二节 药物成瘾的神经生物学机制概述	55
第三节 毒品成瘾的检查与诊断	60
单元四 吸毒行为与吸毒人员	71
第一节 吸毒行为	71
第二节 吸毒人员	74
单元五 吸毒原因	85
第一节 吸毒原因分析	85
第二节 复吸原因分析	90
第三节 国外关于吸毒原因的理论	94

中篇 戒毒治疗与康复篇

单元六 戒毒	103
第一节 戒毒概述	103

吸毒行为矫治

第二节	我国的戒毒模式	109
第三节	国外典型的戒毒模式与管理体制	111
单元七	脱毒治疗	116
第一节	脱毒的前期准备工作	116
第二节	阿片类药物依赖的脱毒治疗	119
第三节	防复吸药物治疗	123
单元八	心理康复治疗	129
第一节	心理干预	129
第二节	动机强化治疗的应用	137
单元九	复吸	144
第一节	复吸概述	144
第二节	复吸预防	148

下篇 心理技能训练项目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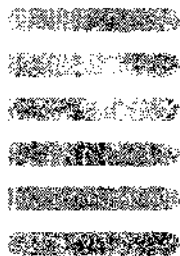
单元十	自我放松训练	157
第一节	知识储备	157
第二节	操作流程	159
第三节	知识拓展	169
单元十一	积极情绪训练	173
第一节	知识储备	173
第二节	操作流程	174
第三节	拓展训练	182
单元十二	人生增值训练	185
第一节	知识储备	185
第二节	操作流程	186
第三节	拓展训练	196
单元十三	生活技能训练	201

第一节 知识储备	201
第二节 训练内容	202
第三节 训练方法	205
附录	214
一、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214
二、麻醉药品品种目录（2007年版）	229
三、精神药品品种目录（2007年版）	233
参考文献	237

上 篇

基础知识篇

强制隔离戒毒是《禁毒法》实施后的一种新的戒毒模式。面对吸毒成瘾的这些特殊人群，工作在强制隔离戒毒场所一线的人民警察需要通过学习与毒品有关的基础知识，为进一步理解不同环境因素如何与生物因素相互作用影响人类吸毒的认知以及行为奠定基础，从而为预防和治疗吸毒成瘾的策略带来新的思路。



单元一 相关医学及药理学基础知识

【学习目标与要求】

能正确认识人体的结构，并了解人体各系统的功能。熟知神经系统的结构和功能及相关的疾病名称。明确药品与毒品的关系。能认识到药物的作用原理、副作用等。

第一节 认识人体的系统

人体是由细胞构成的，细胞则是构成人体形态结构和功能的基本单位。由形态相似和功能相关的细胞借助细胞间质结合起来而构成的结构称为组织。几种组织结合起来，共同执行某一种特定功能，并具有一定形态特点，就构成了器官。若干个功能相关的器官联合起来，共同完成某一特定的连续性生理功能，即形成系统。人体由九大系统组成，它们是运动系统、消化系统、呼吸系统、泌尿系统、生殖系统、内分泌系统、管脉系统、神经系统和感觉器。

一、运动系统

运动系统由骨、关节和骨骼肌组成，约占成人体重的60%。全身各骨通过关节相连形成骨骼，起支持体重、保护内脏和维持人体基本形态的作用。骨骼肌附着于骨，在神经系统支配下收缩和舒张，收缩时，以关节为支点牵引骨改变位置，产生运动。骨和关节是运动系统的被动部分，骨骼肌是运动系统的主动部分。运动系统结构和功能异常可能导致如肩周炎、骨质增生、佝偻病、软骨病、骨质疏松、骨折、股骨头坏死等运动系统疾病。

二、消化系统

消化系统包括消化道和消化腺两大部分。消化道是指从口腔到肛门的管道，可分为口、咽、食道、胃、小肠、大肠和肛门。通常把从口腔到十二指肠的这部分管道称为上消化道。消化腺按体积大小和位置不同可分为大消化腺和小消化腺。大消化腺位于消化道外，如肝和胰。小消化腺位于消化道内

黏膜层和黏膜下层，如胃腺和肠腺。消化系统的结构和功能异常可能导致如胆结石、肝硬化、肝炎、腹泻、消化道溃疡、慢性肠胃炎、胃酸过多等消化系统疾病。

三、呼吸系统

呼吸系统的主要机能是与外界进行气体交换，呼出二氧化碳，吸进新鲜氧气。呼吸系统由呼吸道和肺两部分组成。呼吸道包括鼻腔、咽、喉、气管和支气管，临床上将鼻腔、咽、喉称为上呼吸道，气管和支气管称为下呼吸道。肺主要由支气管反复分支及其末端形成的肺泡共同构成。

呼吸系统结构和功能异常可以导致的疾病有：肺炎、肺心病、肺结核、支气管痉挛、呼吸衰竭（呼吸性碱中毒、呼吸性酸中毒、感冒）等呼吸系统疾病。

四、泌尿系统

泌尿系统由肾、输尿管、膀胱和尿道组成。其主要功能是排出机体新陈代谢中产生的废物和多余的液体，保持机体内环境的平衡和稳定。肾产生尿液，输尿管将尿液输送至膀胱，膀胱为储存尿液的器官，尿液经尿道排出体外。泌尿系统结构和功能异常可能导致如急性肾炎、急性肾衰、泌尿系统结石等泌尿系统疾病。

五、生殖系统

生殖系统的功能是繁殖后代和形成并保持第二性特征。男性生殖系统和女性生殖系统包括内生殖器和外生殖器两部分。内生殖器有生殖腺、生殖管道和附属腺组成，外生殖器以两性交的器官为主。生殖系统结构和功能异常可能导致如生殖系统肿瘤、不孕症、痛经等生殖系统疾病。

六、内分泌系统

内分泌系统是神经系统以外的一个重要的调节系统，包括弥散内分泌系统和固有内分泌系统。其功能是传递信息，参与调节机体新陈代谢、生长发育和生殖活动，维持机体内环境的稳定。内分泌系统结构和功能异常可能导致如肥胖症、糖尿病、甲状腺机能减退、甲状腺机能亢进、柯兴氏综合症等内分泌系统疾病。

七、脉管系统

脉管系统包括心血管系统和淋巴系统，分布于人体各部位，是一套封闭

的管道系统。心血管系统包括心脏、动脉、毛细血管和静脉。淋巴系统由淋巴管道、淋巴组织和淋巴器官组成。脉管系统具有物质运输和内分泌功能。脉管系统结构和功能异常可能导致如动脉硬化、心绞痛、心肌梗死、心率不齐、心肌炎、心包炎、高血压等脉管系统疾病。

八、神经系统

神经系统由脑、脊髓以及附于脑脊髓的周围神经组成。神经系统是人体结构和功能最复杂的系统，由神经细胞和神经胶质细胞组成，在体内起主导作用。神经系统分为中枢神经系统和周围神经系统（也称外周神经系统）。中枢神经系统包括脑和脊髓，周围神经系统包括脑神经、脊神经和内脏神经。神经系统控制和调节其他系统的活动，维持机体内外环境的统一。神经系统结构和功能异常可能导致如智商低下、神经衰退、癫痫病、多动症、老年性痴呆等神经系统疾病。

九、感觉器

感觉器是感受器及其附属结构的总称，功能是使机体感受各种刺激。

第二节 认识神经系统

一、神经系统的作用

神经系统是机体内起主导作用的系统。内、外环境的各种信息，由感受器接受后，通过周围神经传递到脑和脊髓的各级中枢进行整合，再经周围神经控制和调节机体各系统器官的活动，以维持机体与内、外界环境的相对平衡。神经系统是由神经细胞（神经元）和神经胶质所组成。神经系统是进化的产物；神经系统分周围神经系统和中枢神经系统。神经系统是机体最重要的调节系统。

人体各器官、系统的功能都是直接或间接处于神经系统的调节控制之下，神经系统是机体内起主导作用的调节系统。人体是一个复杂的机体，各器官、系统的功能不是孤立的，它们之间互相联系、互相制约；同时，人体生活在经常变化的环境中，环境的变化随时影响着体内的各种功能。神经系统的功能就是协调人体内各系统器官的功能活动，保证人体内部的完整统一；使人体活动能随时适应外界环境的变化，保证人体与不断变化的外界环境之间的相对平衡；认识客观世界，改造客观世界。

(一) 中枢神经系统

包括位于颅腔内的脑和位于椎管内的脊髓。脑和脊髓位于人体的中轴位，它们的周围有头颅骨和脊椎骨包绕。颅骨和脊椎骨质地坚硬，对脑和脊髓起到很好的保护作用。

脑是中枢神经系统的头端膨大部分，位于颅腔内。人脑可分为端脑、间脑、中脑、脑桥、小脑和延髓六个部分。通常把中脑、脑桥和延髓合称为脑干，延髓向下经枕骨大孔连接脊髓。脑的内腔称为腔室，内含脑脊髓液。端脑包括左、右大脑半球。每个半球表层为灰质所覆叫大脑皮质。人类的大脑皮质在长期的进化过程中高度发展，它不仅是人类各种机能活动的高级中枢，也是人类思维和意识活动的物质基础。

脊髓是呈前后扁的圆柱体，位于椎管内，上端在平齐枕骨大孔处与延髓相续，下端终于第1腰椎下缘水平。脊髓前、后面的两侧发出许多条细的神经纤维束，叫做根丝。一定范围的根丝向外方集中成束，形成脊神经的前根和后根。前、后根在椎间孔处合并形成脊神经。脊髓以每对脊神经根根丝的出入范围为准，划分为31个节段，即颈髓8节（C1-8），胸髓12节（T1-12），腰髓5节（L1-5），尾髓1节（Co1）。脊髓具有传导功能和反射功能。脊髓是感觉和运动神经冲动传导的重要通路，这些上、下行的神经纤维束是脊髓的结构基础。除头、面部外，全身的深、浅感觉和大部分内脏感觉冲动，都经脊髓白质的上行纤维束才能传到脑。由脑发出的冲动，也要通过脊髓白质的下行纤维束才能调节躯干、四肢骨骼肌以及部分内脏的活动。如果脊髓白质损伤，将导致损伤平面以下出现运动和感觉的功能障碍。脊髓可执行一些简单的反射活动，包括躯体反射（浅反射和深反射）和内脏反射（瞳孔开大，血管运动和发汗以及排尿、排便反射等）。脊髓各种反射都是通过脊髓节内和节间的反射弧完成的。

(二) 周围神经系统

周围神经系统联络于中枢神经和其他各系统器官之间，包括与脑相连的脑神经和与脊髓相连的脊神经。按其所支配的周围器官的性质可分为分布于体表和骨骼肌的躯体神经系和分布于内脏、心血管和腺体的内脏神经系。周围神经的主要成分是神经纤维。将来自外界或体内的各种刺激转变为神经信号向中枢内传递的纤维称为传入神经纤维，由这类纤维所构成的神经叫传入神经或感觉神经；向周围的靶组织传递中枢冲动的神经纤维称为传出神经纤维，由这类神经纤维所构成的神经称为传出神经或运动神经。分布于皮肤、骨骼肌、肌腱和关节等处，将这些部位所感受的外部或内部刺激传入中枢的纤维称为躯体感觉纤维；分布于内脏、心血管及腺体等处并将来自这些结构

的感觉冲动传至中枢的纤维称为内脏感觉纤维。分布于骨骼肌并支配其运动的纤维叫躯体运动纤维；而支配平滑肌、心肌运动以及调控腺体分泌的神经纤维叫做内脏运动纤维，由它们所组成的神经叫植物性神经。

二、神经系统的基本结构及功能

神经系统是由神经细胞（神经元）和神经胶质所组成。

（一）神经元（神经细胞）

神经元是一种高度特化的细胞，是神经系统的基本结构和功能单位，它具有感受刺激和传导兴奋的功能。神经元由胞体和突起两部分构成。胞体的中央有细胞核，核的周围为细胞质，胞质内除有一般细胞所具有的细胞器如线粒体、内质网等外，还含有特有的神经原纤维及尼氏体。神经元的突起根据形状和机能又分为树突和轴突。树突较短但分支较多，它接受冲动，并将冲动传至细胞体，各类神经元树突的数目多少不等，形态各异。每个神经元只发出一条轴突，长短不一，胞体发生出的冲动则沿轴突传出。

根据神经元的功能，可分为感觉神经元、运动神经元和联络神经元。感觉神经元又称传入神经元，一般位于外周的感觉神经节内，为假单极或双极神经元，感觉神经元的周围突接受内外界环境的各种刺激，经胞体和中枢突将冲动传至中枢；运动神经元又名传出神经元，一般位于脑、脊髓的运动核内或周围的植物神经节内，为多极神经元，它将冲动从中枢传至肌肉或腺体等效应器；联络神经元又称中间神经元，是位于感觉和运动神经元之间的神经元，起联络、整合等作用，为多极神经元。

（二）神经胶质

神经胶质数目是神经元 10~50 倍，突起无树突、轴突之分，胞体较小，胞浆中无神经原纤维和尼氏体，不具有传导冲动的功能。神经胶质对神经元起着支持、绝缘、营养和保护等作用，并参与构成血脑屏障。

（三）突触

神经元间联系方式是互相接触，而不是细胞质的互相沟通。该接触部位的结构特化称为突触，通常是一个神经元的轴突与另一个神经元的树突或胞体借突触发生机能上的联系，神经冲动由一个神经元通过突触传递到另一个神经元。

1. 突触传递的基本过程

神经冲动抵达轴突末梢→突触前膜去极化→电压门控性 Ca^{2+} 通道开放→ Ca^{2+} 内流入突触前膜→突触小泡前移与前膜融合、破裂→递质释放入间隙，弥散与突触后膜特异性受体结合→化学门控性通道开放→突触后膜对某些离